



我國教育類性別統計之國際比較

「性別平等」是聯合國成立以來，婦女工作的重點項目，為了解10餘年來我國在教育上落實性別平權的情形，特與美、英、法、芬蘭、日、韓等先進國家進行比較，期供各界參用。

◎ 羅惠丹（教育部統計處借調教師、育達商業科技大學講師）

壹、前言

自聯合國成立以來，「性別平等」即為婦女工作的重點項目之一，我國雖非聯合國的會員國，但從未自外於此股性別平等的國際潮流，1997年行政院成立跨部會的「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致力於促進性別平等與推動婦女政策，至今已逾10年，為了解10餘年來我國在教育上落實性別平權的進展，同時掌握國際現況，本文由兩性受教育機會及教育工作

的性別差異等面向，探討我國與先進國家的發展情形，作為未來性別平權努力的方向。為避免比較的國家過多而失焦，僅以教育發展歷史悠久之美、英、法國，及亞洲之日本和南韓為代表，此外，北歐國家經常被評為性別最平等的國家，世界經濟論壇（WEF）評比全球一百多個國家的成長競爭力，芬蘭的教育制度品質及高等教育在學率等方面皆名列前茅，故亦納入比較。

貳、名詞定義

一、ISCED5、6：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1997年修訂ISCED-97（國際標準教育分類），將教育等級區分為0至6級，高等教育分為5及6兩階段，第1階段（ISCED5）又分為5A及5B兩類，5A屬理論學術型，相當於我國的學術研究型大學的大學生及碩士生，5B屬實用技術型，相當於我國的專科、科技大

學、技術學院等，注重實用技術或職業技能。第2階段（ISCED6）則為研究導向的高級學程，專門培育高級研究人才，如博士生。

二、性別平等指數（Gender parity index ,GPI）：用來衡量兩性獲得教育之差異性的一種社會經濟指標，其公式為GPI=女性之指標數值 / 男性之指標數值。GPI值若為1，表示達兩性平等之狀態；若大於1，則代表女性高於男性，數值愈大代表該項女權愈高；小於1，表示男性高於女性，數值愈小代表該項男權愈高。

參、提要分析

一、各級教育女性參與概況

2009年我國及主要

國家初等及中等教育女性比重與全球平均值接近。美、英、法、芬蘭等國高等教育為女多於男，我國則占4成8，高於日、韓。另我國在ISCED5階段女性比重接近5成，ISCED6階段僅占2成8。

2009年全球初等、中等及高等教育女性比率分別為47.42%、47.50%、50.66%，我國與主要國家在初等、中等教育之女性比重與全球平均值接近；在高等教育部分，美、英、

法、芬蘭等國皆為女多於男，美、英兩國更達5成7，位於亞洲的我國及日、韓雖低於全球平均，但我國高等教育女性比重(48.10%)較日本(45.79%)及南韓(38.86%)高，有逐漸接近歐美之趨勢（表1）。

2009年我國在ISCED5階段之女性比重接近5成，南韓則未達4成；ISCED6階段，美、英、法、芬蘭等國女性學生在高等教育雖已超過5成4以上，但僅芬蘭(52.90%)在

表1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女性學生比率

國別/區域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2009年			單位：%
			ISCED 5A	ISCED 5B	ISCED 6	
中華民國 1	47.79	48.42	48.10	47.69	49.77	28.47
日本	48.76	48.87	45.79	41.80	62.00	31.17
南韓	47.75	46.98	38.86	38.66	39.60	36.93
美國	48.99	49.09	57.13	56.46	60.21	49.96
英國 2	48.73	49.19	56.97	55.17	64.79	46.51
法國	48.53	48.91	55.23	55.46	55.67	46.68
芬蘭	48.77	50.23	54.01	54.11	12.30	52.90
全世界 3	47.42	47.50	50.66

說明：1.我國2009年係指98學年度（2009-2010年）。中等教育含國中、高中、高職（含五專前三年）學生。

2.初等、中等教育係2008年資料。

3.為聯合國估計數。

4.本表不含學前及中等後非第三級教育（post-secondary non-tertiary education）學生。

資料來源：1.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

2.中華民國：教育部統計處。



ISCED6之女性超過男性，我國則占28.47%，為主要國家中較低者，未來尚有進步的空間（表1）。

二、各級教育在學率

10年來，我國及主要國家兩性初等教育淨在學率並無差異，中等教育淨在學率除南韓外，為女略高於男。以粗在學率觀察兩性受高等教育機會，美、英、法、芬蘭女性粗在學

率遠高於男性，日、韓則相反，10年來我國兩性高等教育在學率發展快速，女高於男之趨勢與歐美主要國家相同，但差距較為均衡。

「在學率」是評量人口結構中有多少比率接受相對應層級的教育，最重要的意義是評估就學年齡中的人口是否享有充分接受教育的機會。2000年我國初等教育總淨在學率98.78%，即已接近主要國家之水準，

2009年為98.01%，高於美國（91.03%）及芬蘭（96.11%）。以GPI觀察兩性差異情形，我國與主要國家兩性初等教育淨在學率無太大差異（表2）。

到中等教育階段，由於中等教育通常包含義務教育及後期中等教育分流之非義務教育，2000年我國中等教育總淨在學率92.19%，低於初等教育，2009年提升至95.35%，顯示我國中等教育已與先進國

表2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在學率概況

單位：%

國別	初等教育淨在學率 ⁵				中等教育淨在學率				高等教育粗在學率 ⁶								
	2000年		2009年		2000年		2009年		2000年				2009年				
	總	GPI	總	GPI	總	GPI	總	GPI	總	男	女	GPI	總	男	女	GPI	
中華民國	98.78	1.00	98.01	1.00	92.19	1.03	95.35	1.01	56.14	53.87	58.54	1.09	82.17	79.52	85.06	1.07	
日本	1	99.95	...	99.97	...	99.43	1.01	98.40	1.00	47.68	51.34	43.84	0.85	58.62	62.09	54.99	0.89
南韓	2	99.10	0.99	98.99	0.99	93.85	0.99	95.81	0.96	78.34	97.05	58.11	0.60	100.02116.88	81.52	0.70	
美國		94.19	1.00	91.03	1.02	85.85	1.02	87.63	1.02	67.50	58.35	77.09	1.32	85.93	71.94	100.62	1.40
英國	3	99.96	1.00	99.59	1.00	94.58	1.01	93.23	1.03	58.13	53.11	63.24	1.19	59.00	49.57	68.91	1.39
法國		99.03	1.00	98.49	1.00	92.65	1.02	98.59	1.02	53.30	48.09	58.67	1.22	55.32	48.59	62.32	1.28
芬蘭		99.65	0.99	96.11	1.00	94.95	1.02	95.54	1.01	82.79	75.05	90.88	1.21	90.92	81.74	100.54	1.23
全世界	4	82.56	0.94	87.80	0.98	52.23	0.85	59.80	0.85	18.87	18.96	18.78	0.99	27.06	26.03	28.16	1.08

說明：1.2000年中等教育淨在學率係聯合國估計值。

2.2009年中等教育淨在學率係聯合國估計值

3.2009年初等、中等教育淨在學率係2008年資料。

4.為聯合國估計值。

5.淨在學率 = 應接受教育年齡人口中實際接受教育人數／應接受教育年齡的人口。

6.粗在學率 = 所有接受教育的人口／應接受教育年齡的人口。

資料來源：1.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

2.中華民國：教育部統計處。

家同樣普及。在性別差異部分，10年來我國及主要國家中等教育淨在學率普遍為女略高於男，GPI在1.00至1.03之間，惟南韓為男高於女，10年來GPI由0.99降至0.96（表2）。

若以粗在學率觀察兩性受高等教育機會，全球2000年男性平均高等教育粗在學率為18.96%，稍高於女性，2009年轉為女性（28.16%）高於男性（26.03%）；美、英、法、芬蘭等國女性學生高等教育粗在學率在2000年即已高於男性，且差距極為明顯，10年來GPI持續上升中；日、韓方面皆為男高於女，10年來日本男性高等教育粗在學率由51.34%增至62.09%，女性由43.84%增至54.99%，女性之成長雖大於男性，但仍有差距，2009年GPI僅0.89，南韓以男性為主的情形更加嚴重，10年來男性粗在學率由97.05%增至116.88%，女性則由58.11%至81.52%，

GPI由0.60升至0.70，但兩性差距仍大；我國方面，2000年女性高等教育粗在學率即已高於男性，10年來女性粗在學率由58.54%增至85.06%，男性亦由53.87%增至79.52%，分別增加26.52及25.64個百分點，增加速度為主要國家之冠，GPI由1.09降至1.07，顯示10年來我國兩性在高等教育就學機會發展同樣快速，女高於男之趨勢迥異於日、韓，但又較

歐美主要國家均衡（表2）。

三、高等教育畢業生學科領域概況

（一）我國與主要國家女性畢業生多以「醫藥社福」、「人文藝術」、「教育」領域為主，男性則在「工程」及「科學」領域遠高於女性。美、英、法、芬蘭女性畢業生雖超過男性甚多，惟至今仍未突破以男





性為主之兩大領域。

我國高等教育女性畢業生略多於男性，占50.44%，在9大領域所占比重已有7大領域超過男性，以女性為主的前3大領域分別為「醫藥衛生及社福」（女性占80.92%）、「人文藝術」（72.67%）、「教育」（65.63%），主要國家與我國相似；男性則以「工程」及「科學」領域最多，我國在工程領域之女性畢業生占13.47%，僅高於日本（12.18%），其他主要國家女性畢業生在工程領域以南韓占23.54%為最高，在「科學」領

域方面，我國女性畢業生占37.32%，高於法國、南韓及日本，芬蘭最多亦僅占45.96%。若以「高等教育女性畢業生比率」搭配「各領域女性畢業生所占比率」觀察，女性畢業生尚未超過男性的日、韓兩國，除科學及工程領域之外，日本在「社會科學」及「農學」之女性畢業生僅各占3成8，南韓之女性畢業生在9大領域中僅3大領域多於男性，而美、英、法、芬蘭之女性畢業生雖已超過男性甚多，但女性仍無法突破男性為主之「工程」及「科

學」領域，大多仍選擇以醫藥社福、教育或人文藝術領域做為未來職業之取向。（表3）。

（二）兩性在高等教育「就讀領域區隔」非為我國及主要國家特有現象，全球趨勢皆同。

為了解全球其他國家兩性高等教育學科領域就讀趨勢，經蒐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之全球國家資料並作整理，刪除資料缺漏過多國家，最後獲得59國高等教育女性畢業生學科領域分布資料，取前述女性偏好就讀之3大領域（醫藥社福、

表3 主要國家高等教育畢業生學科領域女性畢業生比重概況

2009年

單位：%

國別	總計	教育	人文及藝術	社會科學、商業及法律	科學	工程、製造及營造	農學	醫藥衛生及社福	服務	其他
中華民國 1	50.44	65.63	72.67	61.78	37.32	13.47	52.24	80.92	62.42	57.89
日本	48.29	73.26	68.66	38.23	25.22	12.18	37.94	62.13	77.81	58.26
南韓	49.68	76.31	67.30	45.87	37.00	23.54	40.40	70.97	46.27	.
美國	58.45	78.09	58.93	55.60	41.15	18.65	47.24	81.63	55.02	.
英國	57.34	75.81	61.66	55.16	37.60	21.36	62.03	77.86	58.66	61.12
法國 2	55.23	71.48	71.04	62.91	35.79	23.06	38.40	72.53	47.30	.
芬蘭	62.63	83.58	73.99	67.97	45.96	22.85	59.05	85.65	75.90	.

說明：1.我國2009年指97學年畢業生。

2.係2008年資料。

3.「.」：代表分類不適用。

資料來源：1.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

2.中華民國：教育部統計處。

人文藝術、教育），以及男性偏愛就讀之 2 大領域（科學及工程），將 59 國連同我國資料繪製如圖 1，I 區代表女性畢業生比率高於男性，在某個特定領域女性比率亦高於男性，II 區代表女性畢業生比率低於男性，但在某個特定領域女性比率高於男性，III 區代表女性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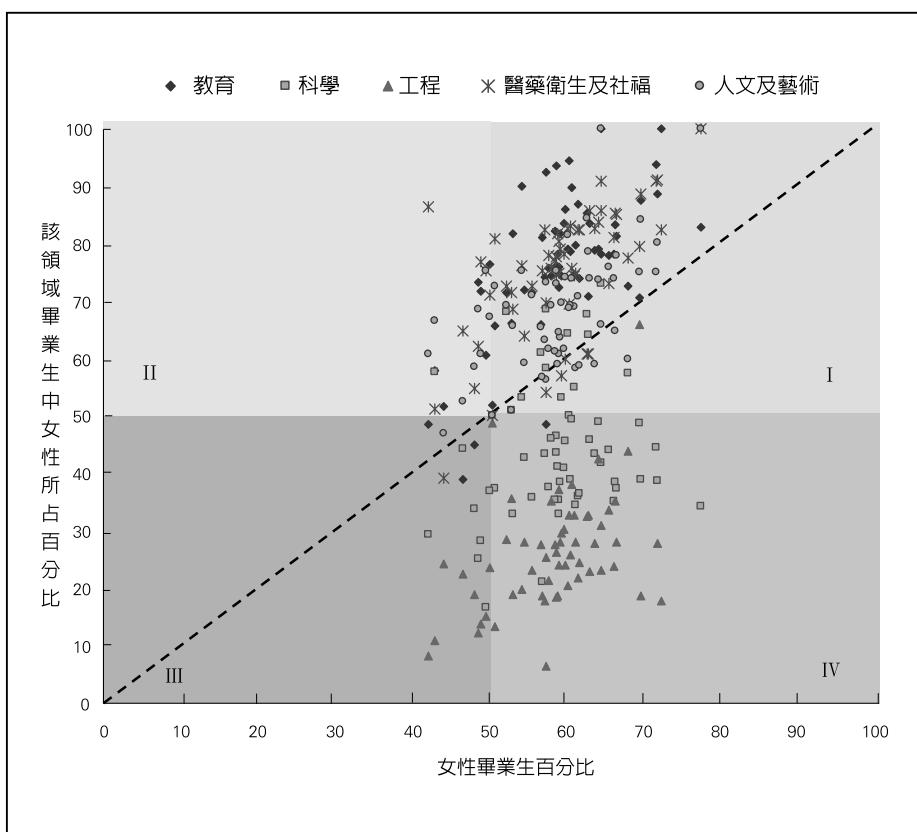
業生比率低於男性，在某個特定領域女性比率亦低於男性，IV 區代表女性畢業生比率高於男性，但在某個特定領域女性比率低於男性，資料顯示全球兩性學生在選擇高等教育學習領域方面出現明顯之區隔，亦即兩性在高等教育「就讀領域區隔」非我國及主要國家特有現象，全球皆有相同之趨勢。

四、各級教育女性教師概況

我國及主要國家各級教育女性教師比率皆隨教育等級提升而漸減，日、韓遞減之趨勢更加明顯；2009 年我國高等教育女性教師占 3 成 4，低於歐美主要國家，高於日、韓。

2009 年我國各級教育女性教師比重隨教育等級提升而漸減，以學前教育占 9 成 9 最多，初等教育占 6 成 9，初級中等教育占 6 成 8，高級中等教育占 5 成 8，皆高於男性，高等教育則驟減至 3 成 4；美、英、法、芬蘭等歐美國家女性教師與我國相同，但在高等教育階段，除法國之外，其他國家女性教師已有 4 成以上之比重，芬蘭更已超過男性，占 50.52%；日、韓兩國「隨教育等級提升而遞減」之趨勢更為

圖 1 全球高等教育女性畢業生比率與在特定領域所占比率之散佈圖（2009 年）





明顯，南韓女性教師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開始少於男性，占43.88%，高等教育為33.04%，略低於我國，日本女性教師於初級中等教育階段即開始下降為40.73%，高級中等占26.45%，高等教育僅占18.51%（表4）。

若觀察10年來的變化，我國女性教師以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成長較多，增加4.63個百分點，其次為初級中等教育，增加3.78個百分點；高等教育方面，我國略微下降1.03個百分

點，法國與我國相同，減少2.45個百分點，美、英、芬蘭、南韓等國分別增加5.07、8.55、5.67及6.16個百分點。另南韓除高等教育之外，初等及中等教育女性教師階段皆大幅增加，女性教師比率已逐漸接近我國（表4）。

肆、結語

一、歐美地區的美、英、法、芬蘭等國在教育體系落實性別平權方面已趨成熟，

高等教育女性比率及在學率皆已超越男性許多，教育工作之性別差距亦逐漸縮小中，足為我國仿效之典範。而我國女性在教育上各方面的進步與日、韓不同，大多優於日、韓，其發展方向與歐美相近，但兩性差距較歐美主要國家均衡。

二、高等教育畢業生「學科領域性別區隔」現象非僅我國及主要國家特有，實為全球共同之趨勢。❖

表4 各級教育女性教師所占比率概況

單位：%

國家		2000年					2009年				
		學前	初等	初級中等	高級中等	高等	學前	初等	初級中等	高級中等	高等
中華民國	1	98.90	66.79	64.09	52.99	34.64	98.84	68.65	67.88	57.62	33.61
日本	2	97.15	64.79	40.73	26.45	18.51
南韓		99.74	70.30	59.69	30.50	26.88	99.21	77.53	66.86	43.88	33.04
美國		94.68	86.47	60.21	50.83	41.38	93.96	86.71	65.63	56.40	46.46
英國	3	95.25	81.11	58.81	58.70	33.14	94.51	81.44	61.98	62.41	41.69
法國	4	77.72	77.72	67.07	46.87	39.79	82.18	82.36	64.58	53.39	37.34
芬蘭	5	96.54	71.70	71.09	56.45	44.85	97.02	78.48	71.36	58.20	50.52

說明：1.我國各級教育教師以專任教師計算；高等教育教師包含助教。2009年係指98學年度（2009-2010年）。

2.2009年係2008年資料。

3.2009年係2008年資料。

4.2000年係1999年資料；2009年係2008年資料。

5.2000年高等教育教師係1999年資料。

資料來源：1.中華民國：教育部統計處。

2.日本、法國（2008年）：Education at a Glance 2010。

3.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